

党工委、管委会部门（单位）2021年度目标责任书

部门（单位）：发展改革局

责任人：桂党会

工作任务		目标及质量要求
省考专项指标（5分）		推进“大抓项目、大抓招商、大抓环境、大抓堵点”成效。
上海合作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重点工作任务（10分）		积极对接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司，请求在第十次省部共建会上争取国家发展改革委对上合农业基地建设予以专项或切块支持；积极对接国家发展改革委规划司、开放司和省发改委规划处、开放处，年内争取将上合农业基地建设纳入国家“一带一路”“十四五”专项规划、省上以及示范区“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年内将示范区上合农业基地建设有关项目列入《示范区2021年重点项目暨政府投资基本建设项目计划》予以重点推进
省部共建工作成效（15分）	贯彻落实国务院《批复》（10分）	全年策划包装项目100个以上；全年跑部进京对接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委不少于4次。
	争取中省资金（5分）	竞争性专项：上半年、三季度、全年任务分别为20000、30000、50000万元。
高质量发展（省考工作任务考核指标）（10分）		详见《陕西省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试行）》（另行分解下达）和《杨凌示范区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指标》。
创新驱动（5分）		积极配合各产业创新中心组建单位申报省级产业创新中心，争取相关政策和资金支持。每条产业链创新链成立1个创新中心，确定1家“链主”企业；针对不同产业链创新链的特点和实际制定并实施“一链一策”，打好政策组合拳，为产业链创新链发展提供政策支持（葡萄与葡萄酒产业链）。
自贸片区建设（5分）		协助推进自贸区重大项目落地；支持自贸区内重点项目申请中省资金；配合策划一批自贸区重点项目。
招商引资到位资金（5分）		各季度任务分别为6500、26000、13000、19500万元，其中省际项目到位资金不低于25000万元。
生态环保（5分）		继续加强散煤综合整治管控，牵头完成北方城市清洁取暖项目实施；配合做好碳排放总量调查相关工作。
优化提升营商环境（3分）		详见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任务分解表。
社会民生（2分）		积极稳妥做好政府定价等涉本部门网络舆情处置工作，及时办理回复12345热线、管委会网站转派诉求。
发展改革重点工作任务（10分）		加大重点项目、产业发展综合协调推进力度，助推示范区高质量发展。固定资产投资任务按季度分别为0.1、0.4、0.3、0.2亿元。二季度谋划并入库储备项目10个，三季度开展项目谋划培1次，四季度完成储备转化项目3个。 第一季度： 印发《杨凌示范区2021年十件惠民实事及责任分工》；编制印发《杨凌示范区2021年国民经济计划》《杨凌示范区2021年重点建设项目暨政府投资基本建设项目计划》；印发《示范区重大项目专班推进机制》，并按季度分解任务；组织开展重点项目集中开工活动；组织申报2021年政府投地方债券项目申报；组织开展市县主导项目摸排工作（2011-2020年）；组织召开一季度经济运行分析会；组织召开稳投资专班工作会。